

# 一碗鹹湯圓

◆雲林 淑蘭

孔子說：「里仁爲美，擇不處仁，焉得智？」但現代人買厝租屋很難先選擇鄰居，再決定住所。曾經我家對門是個惡鄰，不但沒有「遠親不如近鄰」的溫馨，而且受到種種干擾，常有恐怖不安的感覺，所以我一回到家就門戶深鎖，此時不免讚嘆孔老夫子的智慧。

後來因爲工作關係，從繁華都市大樓搬到雲林鄉間小居，每天早上公雞把我從夢中叫醒，沒有車水馬龍，多了分寧靜，那是都市生活難以享受的美好。初來整理房子時，鄰居陳婆婆常來

走走看看，我被她的親切關懷、濃濃人情味感動著，這有別於都市人禮貌性的點頭問好。

搬來不久，歲值冬至。那天傍晚，陳婆婆端著一碗熱騰騰的鹹湯圓，小心翼翼的送給我，她說：「你們剛搬來，有許多不方便，今天是冬至，依照習俗要吃湯圓，這鹹湯圓是我自己做的，請你們嘗一嘗。」不知怎的，我沒有面對陌生人的不安全感，自然的伸出雙手捧下，內心有股莫名的感動——一位長者對晚輩的關愛與照顧，藉著一碗鹹湯圓展露無遺。當晚我和家人分

享了陳婆婆的愛心湯圓，而這樣的因緣也讓我打開心懷，和左鄰右舍有更密切的互動。

陳婆婆不認識我兒子，有一天，兒子忘了帶鑰匙，正在門口張望時，陳婆婆看到了，對他說：「少年家，他們都不在，你找他們有什麼事嗎？」還有一次，和我同住的公公身體不舒服，陳婆婆還爲他叫計程車，並告訴司機可帶到哪家診所看病……住在這裡，對「遠親不如近鄰」有更深刻的感覺。

陳婆婆的熱心和親切，讓我想到《論語》八佾篇，孔子和子貢的對話：「子貢欲去告朔之餼羊，子曰：『賜也，爾愛其羊，我愛其禮。』」子貢想免除祭祀的羊，但孔子說：「你愛惜的是那隻羊，但我愛惜的卻是祭祀的禮儀。」同理，我愛的不是那一碗鹹湯圓，而是那種溫馨的感覺。



# 他卡拉，我ok

◆雲林 美銖

工作調動之故搬家，我在古坑崁腳村租了一棟三合院房子。遷居未久的一個假日，台北姊妹淘來訪，正當大夥手忙腳亂準備晚餐時，五點鐘，對面鄰居唱卡拉OK的歌聲準時傳出；起初大家各自忙著，無暇他管，但等到坐定用餐時，「嘹亮」歌聲仍然未歇。朋友們面相相覷，望著表情自在的我，以為是難得放假日，鄰人偶爾娛樂一下。

「不是偶爾，是天天唱。」我澄清的話才出口，小林馬上接腔：「耶，這種鄰居沒有公德

心，你們其他鄰居就這麼忍耐呀？」「對呀！這種人若住在台北，早就遭鄰居報警取締了。」大家七嘴八舌，我就話說從頭。

猶記第一次聽到震耳歌聲時，我立刻從家中衝出，直穿庭院，站在路邊確認是哪戶人家傳出來的：「怎麼會這麼大刺刺的演唱呢？」再看看左鄰右舍，大家彷彿「充耳不聞」，在門庭若市的雜貨店門口談笑自如，絲毫不受影響，看來是初到此地的我反應過度，只好忍下不做聲，轉身回屋內繼續忙。

觀察一陣子，我確定「他」是天天必唱，「為什麼大家都可以忍耐呢？」我很好奇。

有次我去「他」太太開的鳳梨店買鳳梨，聊天之中得知她遠從印尼嫁到台灣已經三十年了，養育四個女兒，老大、老二在台北工作，讀國二、小五的老三、老四住家裡。見她熱情招待，我就順便「關心」一下歌聲之事。

她很靦腆對我說：「歹勢啦，吵到妳了喔！」說著牽起我的手，操著特殊腔調的台語：「他中風已經十幾年了，起初還能跟我來做生意，漸漸行動越來越不便，我只好把他放在家裡。他無法自己行動，全得靠人扶才能走，我出門前先把他扶到椅子上坐，等中午我帶飯回去給他吃，再帶他去上廁所，傍晚我收了店回去，先扶他去上廁所，再煮晚餐。因為一整天都沒有陪他，我就開卡拉OK讓他唱，考量鄰居都是種田的人，早上很早出門，中午得睡午覺，下午才有體力再下田，我想一想只有這段時間給他唱，若

再晚一點，大家吃飽飯要看電視聊天了，又會吵到別人……歹勢啦！」

原來她代人著想的心，早已想過所有時段，才選定下午五點到七點讓先生開懷大唱的。大家都是老鄰居了，深知她家情況，也能體會她的苦處，想想一個中風的人，一切活動都得等家人回來才開始，白天只能去上兩次廁所，唱完這兩小時，接著孩子用功的時間又得靜默，真是難為他了。

原本帶著責難心情的我，回握了她的手，這下換我歹勢囉！